

千禾味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的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1-3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的自筹资金 的鉴证报告

XYZH/2023CDAA9F0178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禾味业)管理层编制的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执行了鉴证工作。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是千禾味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证据,保证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千禾味业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千禾味业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已经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千禾味业截至2023年6月30日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

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实际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千禾味业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七月七日

计师
陈少军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者“千禾味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97号），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实际发行股票数量62,402,496股，发行价格为12.82元/股，全部由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募集资金总额为799,999,998.72元。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未支付的保荐及承销费用2,168,000.00元（含税）后的余额797,831,998.72元，已于2023年6月30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明细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1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建设路支行	8111001012900910237	200,000,000.00
2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马鞍支行	22920701040014292	597,831,998.72

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999,998.72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发行上市手续费及其他费用4,205,038.57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5,794,960.15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7月3日出具了XYZH/2023CDAA9B0199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申报稿），本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具体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 60 万吨调味品智能制造项目	126,007.60	80,000.00
合计		126,007.60	80,000.00

若本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了保证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可置换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322,502,928.09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可置换的金额
1	年产 60 万吨调味品智能制造项目	800,000,000.00	322,502,928.09
合计		800,000,000.00	322,502,928.09



四、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167,849.05 元（以下发行费用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发行费用内容	发行费用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保荐及承销费用	2,800,000.00	632,000.00	632,000.00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471,698.11	141,509.43	141,509.43
3	律师费用	471,698.11	330,188.68	330,188.68
4	发行上市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461,642.35	64,150.94	64,150.94
合计		4,205,038.57	1,167,849.05	1,167,849.05

五、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审批情况

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六、结论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323,670,777.14 元，本次置换金额合计 323,670,777.14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尚须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7 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3-1)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张克, 叶韶勋, 顾晓荣, 李晓英,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2年11月1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8月11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Full name 罗东先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7年10月22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四川永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622671022271



姓名罗东先

证书编号 510501641722

证书编号 : 510501641722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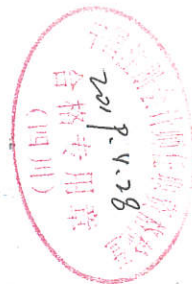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 二〇〇〇年六月一日
Date of Issuance

2002年2月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12月21日



姓名
Full name 陈彬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9-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124197909080195



姓名: 陈彬
证书编号: 11000157014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7014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07月31日